

11.2.4 围护结构采用保温结构一体化或性能优越、技术先进的外墙外保温技术，热工性能比国家现行相关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的规定高 20%，或者供暖空调全年计算负荷降低幅度达到 15%。

【条文说明扩展】

本条是对本标准第 5.2.3 条第 1 款围护结构热工性能的更高层次要求。

为加强湖南省建筑节能管理，促进建筑节能产品（材料）的更新升级，淘汰落后技术和产品，湖南省于 2016 年 9 月 1 日，已禁止使用建筑保温砂浆体材料。同时鼓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湖南省地方标准优先采用保温结构一体化或性能优越、技术先进的外墙外保温技术。结合本省建筑节能实际情况，采用上述技术可得 1 分。

【具体评价方式】

本条适用于各类民用建筑的设计、运行评价。

本条前提条件是第 5.2.3 条得满分 8 分，当围护结构热工性能按第 5.2.3 条评价得 8 分，但达不到本条要求的得分指标时，本条不得分。具体评价方式同第 5.2.3 条。